

林芝市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 (38-04) 整改任务完成情况公示表

反馈问题 (整改任务)	林芝市个别垃圾填埋场环境问题突出,措施4:实现城镇生活垃圾收集、暂存、清运、处置等环节全程监控。
责任单位	林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责任人	王启展
联系电话	5828841
整改目标	城镇生活垃圾收集、暂存、清运处置等环节全程监控,建立长效机制,确保规范运营并长期坚持。
整改措施	督促各县(区)细化专项行动方案,组织开展全市生活垃圾填埋场规范化整治专项行动,对存在问题全面排查,制定整改方案,针对运营不规范、管理不到位、机制不健全等问题,明确整改要求,督促整改落实。



整改主要工作及成效

1. 2018年1月24日下发了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垃圾填埋场运行管理工作的紧急通知》，要求各县（区）进一步加强对垃圾处理设施运行情况进行自查，特别是渗滤液处理系统运行情况，乡镇垃圾堆放点管理情况进行自查。

2. 2018年4月8日下发了《关于加强各县污水处理设施、生活垃圾填埋场建设和规范运营的通知》，要求各县在前期自查整改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、台账及开展填埋场日常检查。

目前各县已规范了乡镇垃圾堆放点，定期转运、集中处理。